

苏小昨
著

When I met you



我遇见过很多爱情
却没有遇见你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我遇见过
很多爱情
却没有
遇见你

苏小昨
所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遇见过很多爱情，却没有遇见你 / 苏小昨著. —
北京：中国华侨出版社，2016.6
ISBN 978-7-5113-6087-8

I . ①我… II. ①苏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119454号

我遇见过很多爱情，却没有遇见你

作 者：苏小昨
出 版 人：方 鸣
责 任 编 辑：晴 裳
封 面 设 计：苏艾设计
经 销：新华书店
开 本：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：9 字数：240千字
印 刷：北京嘉业印刷厂
版 次：2016年7月第1版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
书 号：ISBN 978-7-5113-6087-8
定 价：36.80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达大厦3层 邮编：100028
法律顾问：陈鹰律师事务所
发 行 部：(010) 82068999 传真：(010) 82069000
网 址：www.oveaschin.com
E-mail：oveaschin@sina.com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82069336

推荐序

为了那双发现美的眼睛

我认识苏小昨的时候，是在北京的一家饭店。刚听她名字，以为和我一样，是一个青年作家。见面后，才知道是全职妈妈。

曾经看过一本理查德·道金斯写的《自私的基因》，里面最让人印象深刻的观点，就是人都是自私的，从骨子里，都是自私的。直到我遇到苏小昨。

我看她的文字，很细腻，非常适合女孩子去读。我问她，你天天照顾老公、孩子，怎么还有时间去琢磨这些事情，把生活看得这么明白？

她笑着说，反正有了别人没有的大把时间，何不去琢磨一些事情，然后动笔写一下呢。

在此之前，我也认识了很多全职妈妈，她们的生活圈子很小，除了孩子就是老公，最多串门的亲戚能让他们念叨很久。那天，她请我们去 KTV 唱歌，我问她：你写作多久了？

她说：很久了。

我说：平时都用什么时间写呢？

她说：等孩子睡着了，我就开始动笔，有时候看着她会对生命有更深刻的感悟。

和她沟通的那一个晚上，苏小昨没有抱怨她的劳累，虽然我能看到她眼睛里的血丝。她让我看到了一个家庭主妇的坚强和当女人

沧桑背后的执着。

后来，我听了她给我讲的故事，跟我聊的爱情，忽然觉得，那些甜蜜单纯的故事背后，有着一双能发现美的眼睛。

这些时间我在全国各地巡讲，像上了发条一样，除了上课、巡讲就是在路上，实在没有时间去写文章。那天在路上，苏小昨说自己要出第一本书了，问我能不能帮忙写序。

我说，虽然时间紧张，但我在路上帮你写吧，为了你，为了那些默默为家庭付出的妈妈，为了那双可以发现生活中美的眼睛。

她的书我会推荐，另外，预祝新书大卖。

青年导演、青年作家 李尚龙

因为梦想有光亮

作为一个只出过一本书的业余作者，受邀给别人的书写序，心中不免几分忐忑。不为别的，只因我深知第一本作品集对一个作者以及他的人生意味着什么。

去年，被几个公众号转发过几篇文章后，我被拖进了一个作者微信群。其实我是个很少在微信上闲聊的人，看了一下群成员，几乎全都是有代表作的年轻作者。

小昨第一个加了我的微信。我对小昨的印象，是因为那篇被竞相转发的《亲爱的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》。同为山东人，相遇格外亲切。

小昨的文章，没有太多华丽的铺排，几乎全是身边人的故事：家中长辈，相熟亲戚，多年闺密，亲密同事，像一顿清淡可口的家常饭，看似寻常，品咂出来的，却是最接地气的烟火味道。你的一个片段，或许就发生在昨晚我的饭桌前。她的某句话语，或许就出现在你今天的枕头边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小昨曾是个地道的文艺女青年，从少女时代便爱好写作，一路跟着爱情引吭高歌，直到为了孩子，做了全职妈妈。只有走过的人，才懂得从文艺少女到全职妈妈这条路，走得何等艰难，像上了岸的美人鱼的双脚，步步血刃，才有迤逦。我不是全职妈妈，也同样经历了初为人母时一段极为艰难的时光。在走过这段低谷后，

我才敢回头，去审视那个手忙脚乱、抑郁又焦虑的自己，才敢一点点用文字去记录那段坎坷心境。

而小昨比我勇敢得多，她边带孩子边做兼职，仍坚持写作，写育儿心得，写情感故事，写励志鸡汤。我深深懂得，那是一个全职妈妈在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，是一个在人生角色重大转折过程中的女性，在奶粉、尿片的琐碎日子里，支撑自己走下去的光。

我很佩服小昨。

对于我们这种人，文字是生命的一个出口。我和小昨一样，从少女时代就写些小女生的碎碎念，发到四处的投稿邮箱，期盼有一天，能在某个刊物上看到载着自己名字的一个小小版块。所以至今，我们特别庆幸能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，一个多元、多样、充满机会、相信努力的时代。微信、微博、各路专栏、各种APP，给了我们这些非专业作者前所未有的机遇，让我们在经历了悲喜离愁、尘世风雨之后，一点点实现白衣少年的梦想。

人到中年，常常耻于谈梦想。可生活浮沉，时光倏忽，总得时不时给自己打打强心针。哪怕烦恼接踵而来，孤独如影相随，好在有文字，能让我们在熙熙攘攘、柴米油盐里，留出一点时间，给自己坚守多年的初心。

梦想一直有光亮，照着每一个心怀远方的人，从此无惧暗夜。

小昨的这本书，不止写爱情，更是一个日渐成熟后的女性的人生态度。关于情爱的百转千回，关于生活的点滴感悟，抚过人心，如春风化雨。

愿你亦能感受这温润与光亮。

情感作家 李爱玲

一个有故事的女同学

2004 年的深秋，陈奕迅的《十年》红遍大江南北。

那一年的初冬，我在老舍先生笔下温暖晴朗的济南，认识了一个爱唱歌、爱讲故事、笑起来有两个甜甜小酒窝的可爱姑娘。

我和小昨相识在美术考前集训班里，那时他们学校把整个美术培训机构都包了下来，而我就是为数不多的“散客”。

十七岁的我，还是个不善言辞的内向姑娘，因为害羞，在这个陌生的环境也没有多少朋友。

小昨是美术班里第一个主动过来和我讲话的姑娘。她虽然和我一样性格内向，一旦熟起来，却是刹不住闸的“话匣子”。或许是因为相同的兴趣爱好，我俩很快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。

画画的时候总是很枯燥很无聊，很多人戴着耳机听听广播听听音乐，而我只要坐在小昨旁边就可以了。小昨会声情并茂地给我表述她听来或者看来的爱情故事。对于我们两个这种发育迟缓、身材平板、不会打扮的姑娘来说，在爱情光顾我们之前，小昨口中那些感人肺腑的爱情故事满足了我们对爱情的所有幻想。

高考之后，我和小昨一度失去了联系。没想到有一天我居然收到了她的来信。聪明的她，把我的名字输入百度，居然搜到了我所在的学校和班级。我惊奇地发现她的文笔竟然非常优美，而此时，我也是一个爱好写诗的文艺女青年。

大学期间，虽然我俩并不是经常见面，但我们会通过写信、打电话和上网聊 QQ 来了解彼此的情况。

小昨是一个对感情非常认真的人。读书期间，勤奋好学的她从来没有谈过恋爱。她固执地等待那个能够触动她心弦的人。那个人可以没钱，但一定要懂她。

2011 年，小昨遇到了她的真命天子王同学。说实话，我刚开始和她的大多数亲朋好友一样，非常不看好她和王同学。因为他俩的性格迥异，成长环境不同，而且王同学是一个脾气暴躁又非常能折腾的穷小子。

小昨就这样一直跟着他东奔西走、颠沛流离。她放弃了在山东老家稳定的工作，跟着王同学先去了济南，然后又去了北京。

在她生完孩子十天后，王同学得到了一个去珠海创业的机会，我们心疼她刚生完孩子非常需要照顾，都不同意他们去珠海。

在北京她还有我们这帮好朋友，去了珠海可真的就举目无亲了，一想到她瘦弱的身躯，抱着孩子，穿梭在陌生的城市，就觉得好心疼。

跟着一个一无所有的穷小子如此奔波，换作任何一个姑娘肯定都受不了，可小昨依然笑嘻嘻地夫唱妇随，随时准备着换工作去适应新的环境。最最关键的是这个姑娘还无比贤惠，烧得一手好菜。所以我想王同学前世应该是拯救了银河系，今生才遇到小昨这样的女孩。

我有的时候在想，身边这么多的好姑娘，对待爱情如此专注，这般执着，真正是因为那个人多么优秀、魅力多么大吗？其实未必吧，或许仅仅因为在我幻想爱情的年纪，恰好你干干净净地出现了，你不一定是我幻想的样子，但是只要你对我好，我就不再幻想别的了。

除了对爱情执着外，小昨也一直没有放弃自己的文学梦想。早在中学时，小昨就写各种小说，最开始是一些纯文学类的农村题材小说，后来认识王同学后，小昨便开始写一些情感类的故事。虽然她的感情经历并不多，但她是一个勤于思考、善于总结的好姑娘。

在全职带孩子期间，小昨一直坚持写作，这是我最佩服她的地方。作为一个农村走出来的姑娘，她比同龄人吃过更多的苦。她曾在北京住过地下室，做过销售、化妆师、彩妆督导、策划、编辑等工作。

这让我想起孔子那句话：“吾少也贱，故多能鄙事。”意思是说，我之所以现在懂得很多学问，是因为年轻的时候很贫苦，做过很多别人都不愿意做的事情。这个姑娘就是这样，她在这些经历中认识了很多人，遇到了很多故事，她把这些故事写下来，于是就有了今天的这本书。

感谢一直以来给我温暖的这个姑娘，感谢我遇见的爱情，也感谢我遇见的你。

孙冰颖
2016年4月写于北京

目 录

第一章 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

-
- 亲爱的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 / 002
 - 爱情的保质期是一辈子 / 007
 - 急脾气和慢性子的爱情故事 / 014
 - 爱一个男人最好的方式 / 022
 - 姑娘，你嫁得不好，不是因为你爸妈 / 032

第二章 我们没有在一起

-
- 所有的错过都是命中注定 / 044
 - 我们没有在一起 / 052
 - 不爱无罪 / 059
 - 我不祝你幸福 / 071
 - 谢谢你，不爱我 / 076
 - 有些人你永远不必等 / 085

第三章 如果可以遇见你

- 好姑娘那么多，为什么你依然单身 / 096
好的爱情让人变得更美好 / 103
结婚的唯一标准就是遇到对的人 / 109
第 101 次相亲遇到你 / 117
找一个志趣相投的人谈恋爱很重要 / 128
相亲遇到真爱是什么体验 / 137

第四章 因为爱你，所以一切都值得

- 世界上最动人的情话，不是“我爱你” / 148
异地恋，究竟谁该妥协 / 156
这个世界上只有一种男人不玩暧昧 / 162
因为爱你，所以一切都值得 / 171
这是我所见过的最好的异地恋 / 180
终于等到你 / 189

第五章 纵使青春留不住

- 手脚冰凉的姑娘没人爱 / 208
请对最亲密的人保持尊重和耐心 / 217
妈妈陪我漂 / 222
因为丑过 / 230
纵使青春留不住 / 241

后记 我错过很多爱情，却没错过你 / 273

第一章

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

亲爱的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

爱情的保质期是一辈子

急脾气和慢性子的爱情故事

爱一个男人最好的方式

姑娘，你嫁得不好，不是因为你爸妈

亲爱的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

曾经深爱的两个人为什么会分手？

我想大抵是这样，陷入热恋中的人往往会忽略甚至美化对方的缺点，然而激情退却后，理智回归，我们开始慢慢审视对方身上的缺点，再与当初想象中的美好相比较，不免惊叹相去甚远。于是很多人开始慢慢失望，甚至会感到委屈，总觉得自己值得拥有更好的人，也坚定不移地认为，下一个，一定会更好！可是亲爱的，听我一言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。

当年决定嫁给孩子的爸爸时，几乎全世界的人都反对。亲朋好友们苦口婆心地劝我：“你值得拥有更好的人！”“分了吧！下一个，一定会更好！”每每此时，我都一脸平静地问他们：“什么是更好的？”大家几乎不约而同地脱口而出：“有车有房啊！”我笑了：“我俩如此努力上进，房子和车是迟早的事情！”大家还是不甘心，生怕我被所谓的爱情冲昏头脑、蒙蔽双眼，继续游说我：“你看他身上缺点那么多！他脾气暴躁，对你不够温柔体贴。他成熟不足，幼稚有余。他不顾家……”我又笑了：“他的这些缺点我都知道，但那又怎样？我也不完美啊。”是的，我又不是零缺点、无瑕疵的

完美小姐，怎能奢望会遇到一个完美先生呢？我从不认为，下一个会更好。因为不想错过以后，再用一辈子来悔恨和怀念，所以，我一直坚信，我所拥有的，就是最好的！

有这样一个故事：一次，古希腊著名哲学导师苏格拉底的三个学生请教他，怎样才能找到理想的伴侣。苏格拉底没有直接回答，却带学生们来到一片麦田，让他们每人去麦田选摘一根最大的麦穗，并规定不能走回头路，且只能摘一根。弟子们在麦田里走啊走，大麦穗见了一根又一根，但他们总以为还有更大的在前面！虽然弟子们也试着摘了几根，但并不满意，便随手扔掉了。他们总想着下一根麦穗会更大更好，于是就这样和“最大的麦穗”失之交臂，归来时两手空空。

生活中，男男女女在寻找伴侣时，总渴望找到世界上最优秀最完美的那个人，他们固执地认为，最好的还在后面，下一个一定会更好！可是，谁又知道站在你眼前的人儿是不是最合适的那个呢？很多人就因为挑剔和错过，才沦为了剩男剩女。当然，追求优秀完美的伴侣并没错，只是我们应该清楚地认识到，只有我们自己足够好、足够优秀，才值得拥有更好更优秀的人，况且这世界上本来就没有完美无缺的人。所以珍惜自己所拥有的，这才是实实在在的。

对于眼前人，且行且珍惜，下一个不见得会更好。明明很简单的道理，我们到底被什么迷惑了心智？或许是因为，我们总是能准确无误地指出对方身上的缺点，却往往忽略了自己身上的缺点。我们总是嫌弃自己的另一半不够称心如意，外貌出众的，会招蜂引蝶；长相一般的，拿不出手，还对不起自己的眼睛；事业心太强能赚钱的，不够顾家；温柔体贴顾家的，能力又太差；饱读诗书、才华横溢的，男的风流，女的矫情；肚子里墨水不多的，又没有共同语言……我

们在要求对方足够优秀的同时，有没有想过，自己是否足够好呢？如果我们总是习惯性揪着对方的缺点不放，而不反省自己，怎么可能会遇到更好的人？

我相信无论恋爱还是结婚，起初两个人都是朝着佳话去的，只是过着过着就成了怨偶。如果不能清醒地认识对方和自己，还总觉得下一个会更好，那两人的感情自然会画上句号，最终劳燕分飞。我想下一个之所以不见得会更好，是因为我们每个人总有犯贱的心理，总以为得不到的才是最好的，失去的自然更是最难以忘怀的。即使那个人曾经遭尽嫌弃，可一旦失去，便成了遗憾！于是，分开之后，遗忘之前，不仅新欢不够好，我们过得更不好。

想起一个最近刚刚离婚的朋友，离婚的理由是中国古往今来婚姻关系的最大矛盾——婆媳不和。朋友受够了夹板气，一怒之下离了婚。可事情没有那么简单，婆媳关系在中国乃是历史性难题，除非两人真的水火不容，天天掐架，否则不会走到离婚这一步。果不其然，离婚后没多久，觊觎已久的小三就上位了。而新媳妇和婆婆的关系照样糟得一塌糊涂，甚至不如从前。当然，现在婆婆也叫苦不迭，和现在年轻貌美的新媳妇比起来，前儿媳简直就是观世音转世。

离婚后，朋友一直处于悔恨中，他埋怨母亲天天在耳边叨叨自己媳妇的不是，还常说些什么“就凭咱这条件，多少年轻貌美的姑娘都赶着嫁，为啥要受这委屈，离吧，再找一个更好的”。在老妈的“循循善诱”下，朋友眼里都是媳妇的缺点，同时他也完全忽略了自身的毛病，潜意识中还以为自己就是完美先生，肯定值得拥有更好的伴侣，这便使得年轻貌美、贪图富贵的小三有了可乘之机。

只是他似乎忘了，前妻身上那些令他难以忍受的缺点，曾经是深深吸引他、令他沉醉着迷的优点。婆媳关系不和这种事，一

一个巴掌拍不响，问题不可能都出在媳妇一个人身上。究其本因，作为一个男人，他却没能调和好这中间的种种纷争，他的生活被搅扰得鸡飞狗跳、一地鸡毛，旁人的话语令他迷了心智，没有看清楚问题的关键所在。

朋友原以为，下一个会更好，谁承想，新欢却远不及原配，于是不可控制地，他开始怀念起前妻的种种好。新欢自然过得也不好，而且她不好，也不想老公和婆婆过得好，拉来父母为自己助战，将本该简简单单的家庭内部矛盾激化成敌我外部矛盾。

看吧，真实的生活远比电视剧狗血，但再狗血的剧情，都会有终结的一天，每个人的精力都很有限，他们终将会对消耗精力的感情游戏感到疲倦。其实有些故事，一开始就能看到结局。譬如，那个朋友，居然幻想换个老婆就能缓和婆媳关系。插足的小三何等人也？明知道当小三拆散别人家庭，会让自己的父母蒙羞，还照样为达目的不择手段。连自己的父母都不心疼的人，你还奢望她会真心对待公公婆婆，简直是痴人说梦。

离婚远比恋爱时的分手有沧桑感，甚至有时还会带着烙印般支离破碎的伤痛，特别是在有了孩子之后。离开本身就是一件让人难过的事，恋爱时，受了伤，我们可以擦干眼泪，努力挤出一丝微笑，对自己说，没关系，下一个会更好。再花上几年的时光为自己疗情伤，把对方尘封在记忆里，时不时拿出来缅怀刺激一下现任。然而结了婚，有了孩子以后的离开，却往往会伤及无辜，不仅是两家的父母，更伤了自己的孩子。所以，我们不能再像年轻时那么任性，那么不负责任，那么潇洒地说“下一个一定会更好”。

无论爱情还是婚姻，都是越简单越幸福。如果你经历得太多，就会麻木；分离多了，会习惯；恋人换多了，会厌倦；到最后你会发现，